

附件 1

同德县生态环境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同德生态环境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同德县生态环境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同德县生态环境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同德县生态环境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建立健全全市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贯彻执行生态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标准；起草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定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和政策性措施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二）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县级政府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核与辐射事故应急预案。

（三）负责政府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权交易制度、排污许可证制度落实工作。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执行上级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监督检查污染物减排完成情况。落实国家应对气候变化、温室气体减排、低碳发展等政策、规划，5 组织实施应对气候变化国家战略。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负责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以及国家和省、市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

（五）负责生态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执行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化学品、移动源等污染防治管理制度、规范、标准。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

境综合整治，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和防止地下水污染工作，组织实施流域水、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工作。

（六）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性措施、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照国家和省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对涉及环境保护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提出有关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建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七）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执行生态环境监测制度、规范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协调配合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工作，组织实施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及环境执法监测。组织开展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测预警，组织建设和管理市生态环境监测网，建立和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八）负责生态环境科技与标准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标准和技术规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负责生态环境保护科技发展和基础能力建设，加强“智慧环保”建设，推进大数据、云计算在生态环境保护中的运用。参与组织协调有关生态环境保护对外交流与合作事务。

（九）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行，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十) 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落实国家有关政策、规划、标准, 牵头核与辐射安全协调机制有关工作, 负责辐射环境安全监督检查和事故应急处理工作, 监督管理放射源辐射安全, 监督管理核技术利用、电磁辐射、伴生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配合做好核设施安全、核材料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等污染治理的监督管理。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

（十一）统一负责生态环境执法监督。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查处生态环境违法问题，负责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及业务建设。

(十二) 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 组织开展和协调生态环境保护宣传工作, 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宣传教育工作, 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 加快形成生态环境保护大格局。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同德县生态环境局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包括：(含编制政府性基金预算的单位)0 个

[illegible]

第二部分

同德县生态环境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2021 年预 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85.08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经费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 使用收入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8	23.98	
（六）其他收入		七. 卫生健康支出	14.16	14.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 节能环保支出	435.48	435.48	
		九. 住房保障支出	11.46	11.46	
		十二. 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85.08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485.08	485.0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8	23.9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休	23.98	23.9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36	15.3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8	7.68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4	0.94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4	0.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6	14.1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6	14.1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42	4.4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36	6.3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8	3.3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35.48	136.48	299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83.48	136.48	147
211	01	01	行政运行	136.48	136.48	
211	01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47		147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152		152
211	04	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52		1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6	11.4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6	11.4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46	11.4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1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186.08	174.15	11.9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4.15	174.15	
	1	基本工资	34.92	34.92	
	2	津贴补贴	57.72	57.72	
	3	奖金	4.19	4.19	
	4	绩效工资	2.88	2.88	
	5	其他社保缴费	1.18	1.18	
	6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	6	
	7	取暖费	4.2	4.2	
	8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15.36	15.36	
	9	住房公积金	11.46	11.46	
	10	职业年金	7.68	7.68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8	3.38	
	12	目标考核奖	14.4	14.4	
	1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0.78	10.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3		11.93
	1	工会经费	1.91		1.91
	2	办公费	2.88		2.88
	3	邮电费	0.48		0.48
	4	水费	0.48		0.48
	5	电费	0.48		0.48
	6	取暖费	0.32		0.32
	7	差旅费	0.58		0.58
	8	会议费	0.48		0.48
	9	培训费	0.48		0.48
	10	公务接待费	0.86		0.86
	1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		2.5
	1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8		0.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	离休费			
	2	生活补助			
	3	退职（役）费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本年预算数	3.36		0.86	2.5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部门公开表 6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1 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21 年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5.08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经费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8
三. 上级补助收入		九. 卫生健康支出	14.16
四. 事业收入		十. 节能环保支出	435.48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五.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六.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十三. 粮食物资储备支出	
七. 其他收入		十四. 住房保障支出	11.46
		十五. 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85.08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485.08
八.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 结转下年	
九. 上年结余			
收 入 总 计	485.08	支 出 总 计	485.08

部门收入表

单位：万
元

科目编码			部门 及功 能科 目名 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 以前 年度 结余 资金	一般 公共 预算 拨款 收入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业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下 级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用事 业基 金弥 补的 收支 差额
类	款	项							金 额	其 中： 教育 收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8		23.9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休	23.98		23.9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36		15.3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7.68		7.68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0.94		0.94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0.94		0.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6		14.1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6		14.1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42		4.4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36		6.3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8		3.3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35.48		435.48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83.48		283.48								
211	01	01	行政运行	136.48		136.48								
211	01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 事务支出	147		147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152		152								
211	04	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 支出	152		1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6		11.4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6		11.4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46		11.46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485.08	186.08	2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8	23.9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休	23.98	23.9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36	15.3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8	7.68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4	0.94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4	0.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6	14.1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6	14.1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42	4.4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36	6.3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8	3.3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35.48	136.48	299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83.48	136.48	147				
211	01	01	行政运行	136.48	136.48					
211	01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47		147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152		152				
211	04	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52		1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6	11.4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6	11.4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46	11.46					

部门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 及功 能科 目名 称	资金来源										
				总 计	使用 以前 年度 结余 资金	一般 公共 预算 拨款 收入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收 入	上 级补 助收 入	事业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下级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用事业 基金弥 补的收 支差额
类	款	项	金 额						其 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299		29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9		299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47		147								
211	01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47		147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152		152								
211	04	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52		152								

第三部分 同德县生态环境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同德县生态环境局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同德县生态环境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85.08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14.49 万元，主要原因项目经费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85.08 万元。

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8 万元，占支出 4.94%；卫生健康支出 14.16 万元，占支出 2.92%；节能环保支出 435.48，占支出 89.77%；住房保障支出 11.46 万元，占支出 2.36%。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同德县生态环境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85.08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14.49 万元，主要是人员及项目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8 万元，占支出 4.94%；卫生健康支出 14.16 万元，占支出 2.92%；节能环保支出 435.48，占支出 89.77%；住房保障支出 11.46 万元，占支出 2.3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 2021 年预算数为 485.08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14.49 万元，增长 2.9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8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3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4.16 万元，其中：行政单位医疗 4.42 万

元、事业单位医疗 6.3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3.38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435.48，其中：行政运行 136.48 万元、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47 万元、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5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46 万元。

三、关于同德县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同德县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86.0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4.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4.92 万元、津贴补贴 57.72 万元，奖金 4.19 万元，绩效工资 2.88 万元，目标考核奖 14.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36 万元，职业年金 7.68 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1.18 万元，取暖费 4.2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 万元，职工医疗保险 10.78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8 万元、住房公积金 11.46 万元。

公用经费 11.93 万元，主要包括：水费 0.48 万元，办公费 2.88 万元，电费 0.48 万元，邮电费 0.48 万元，取暖费 0.32 万元，差旅费 0.58 万元，会议费 0.48 万元，培训费 0.4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86 万元，工会经费 1.91 万元，公务车运行及维护费 2.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8 万元。

四、关于同德县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同德县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5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动；公务接待费 0.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 万元。

五、关于同德县生态环境局单位 2021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同德县生态环境局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5.0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上年结余 0 万元等；同德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485.08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85.08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8 万元，占支出 4.94%；卫生健康支出 14.16 万元，占支出 2.92%；节能环保支出 435.48，占支出 89.77%；住房保障支出 11.46 万元，占支出 2.36%。

六、关于同德县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同德县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1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情况。

七、关于同德县生态环境局 2021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同德县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1 年收入预算 485.0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5.08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上年结余 0 万元。

八、关于同德县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1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同德县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1 年支出预算 485.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6.08 万元，占 38.36%；项目支出 299 万元，占 61.64%。

九、关于同德县生态环境局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一般公共服务 2021 年预算数为 299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35.63 万元，下降 11.92%。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47 万元、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52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同德县生态环境局部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1.93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相比减少 10.2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1 年同德县生态环境局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同德县生态环境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县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其他车辆 1 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同德县生态环境局部门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

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行政运行：指政府部门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财政国库业务：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方面的支出。

信息化建设：反映财政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反映出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事业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有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一、部门专业名词

（一）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生态保护方面的支出。